

证券代码：002224

证券简称：三力士

公告编号：2021-011

债券代码：128039

债券简称：三力转债

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顺利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由7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4名，独立董事3名。

2021年3月2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提名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通过，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吴琼瑛女士、吴培生先生、郭利军先生、胡恩波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沙建尧先生、蒋建华先生、范薇薇女士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候选人简历见附件），任期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

本次换届选举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与独立董事候选人的选举将以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上述董事候选人选举通过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候选人中独立董事的人数不少于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也不存在连任本公司独立董事任期超过六年的情形，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行，在新的董事会成员被正式任命前，董事会的现有成员继续履行其相应的职责。

特此公告。

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三月三日

附件：

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吴琼瑛女士，1972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硕士学历。历任绍兴县物资局会计、绍兴三力士橡胶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浙江三力士橡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人力资源部部长、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总经理等职务，现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吴琼瑛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8,895,94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2.59%，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其配偶郭利军先生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未持有公司股份。除与吴培生先生为父女关系、与郭立军先生为夫妻关系外，吴琼瑛与本次其他董事候选人未存在任何关系，除 2020 年 11 月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通报批评外，未受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吴培生先生，1947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硕士学历，高级经济师，从事橡胶业 40 余年。先后当选为绍兴县十一、十二届人大代表、中国橡胶工业协会胶管胶带协会副理事长。历任州山橡胶五金厂厂长、绍兴县胶带厂厂长、绍兴三力士橡胶有限公司总经理、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等职务，现任公司董事。曾多次荣获浙江省优秀企业经营者、全国橡胶行业科学发展带头人等荣誉称号，被评为优秀共产党员、先进工作者。2006年5月，其撰写的论文《创新发展打造三力士国际品牌》荣获 2006 年中国胶带发展论坛优秀论文。

吴培生先生直接持有 230,112,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31.54%，为公司控股股东；其女吴琼瑛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8,895,94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2.59%，共同构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其婿郭利军先生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未持有三力士股票。吴培生先生与本次其他董事候选人未存在任何关系，除 2020 年 11 月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通报批评外，未受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郭利军先生，1972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硕士学历。历任中国恒柏集团财务部经理、浙江骏发纺织有限公司总经理、中国轻纺城集团发展有

限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等职务，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郭利军先生未持有三力士股份，除与本次董事候选人吴琼瑛女士为夫妻关系，与本次董事候选人吴培生先生为翁婿关系，与本次其他董事候选人未存在任何关系，除 2020 年 11 月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通报批评外，未受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胡恩波先生，1986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硕士学历。历任公司人力资源部主管、质量管理部部长、传动带技术研究所副所长，现任公司董事、技术总监。

胡恩波先生未持有三力士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存在任何关系，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受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沙建尧先生，1970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九三学社，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执业资格。1998年7月至1991年2月，任滨海建筑公司管理员；1994年7月至1997年12月，任绍兴轧钢厂会计；1998年1月至1999年10月，任绍兴嵇山会计师事务所审计；1999年11月至2005年3月，任绍兴兴业会计师事务所审计部主任；2005年6月至2018年，任绍兴鉴湖联合会计师事务所首席合伙人。2018年2月至今，任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技术总监。

沙建尧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独立董事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并已经取得了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蒋建华先生，1981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硕士学历。2012年3月起至今任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经理、总监；2012年9月起至今任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2016年被评为中国证监会浙江证监局优秀董秘；2016年、2018年和2019年分别被评为新财富金牌董秘。

蒋建华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独立董事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并已经取得了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范薇薇女士，1990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大专学历。2010年9月至2011年12月，任浙江天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销售部职员。2011年12月起至今，任浙江天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2013年5月起至今，任浙江天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兼任浙江上市公司协会董秘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委员、天台县女企业家协会第二届理事会副会长。

范薇薇女士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独立董事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并已经取得了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